

金川自治联合会章程

建設平民政治

全川自治聯合會章程  
附宣言  
及說明

改造社會經濟

# ▲全川自治聯合會宣言

吾川人創鉅矣 痛深矣 老弱轉乎溝壑 壯者散而之四方者 不知其若干萬人矣 士廢學 農輟耕 工歇業 商罷于市 賈滯於途 無人不在水深火熱之中 其將何術以解此倒懸耶 曰惟有自治而已

今使就農人而問之曰 爾所苦者非追呼拉搥乎 莫不曰然 何以解此 曰惟自治 又使就小康之家而問之曰 爾所苦者非拉肥綁票乎 莫不曰然 何以解此 曰惟自治 又使就商賈而問之曰 爾所苦者非勒捐苛稅乎 莫不曰然 何以解此 曰惟自治

又使就夫役而問之曰 爾所苦者非兵差徭役乎 莫不曰然 何以解此 曰惟自治 又使就無告之人而問之曰 爾所苦者非飢寒凍餒乎 莫不曰然 何以解此 曰惟自治 自治者 濟時之聖藥 救急之良方 誠如是 得不疑自治萬能 非新奇則妄誕耶 然而非也 蓋自治者 自制也 人之初生 本爲自由的自然社會 初無所謂人治 其後生齒日繁 人事日紛 往往有逞一己之自由 致妨害他人之自由者 不能不有所限制 於是相約 個人之自由 當以不侵他人之自由爲限 而慮其無以昭信守 乃各將其權利讓與全羣 組織一種道德的 及聚合的團體 以行社會的制裁 而維社會的秩序 以羣衆之力還制羣衆 在道德的勸勉者爲禮義

在強制的禁止者爲法律 所謂禮禁未然之前 法施已然之後是也 在民德最厚之世 人人能運用其權力 又能尊崇他人之權利 禮以治事 義以制心 無待外力之制裁 法備而不用 人人皆能自制 卽人人皆能自治 古詩曰日出而作 日入而息 鑿井而飲 耕田而食 帝力於我何有哉 又曰 不識不知 順帝之則 可想見唐虞之盛 故孔子言必稱堯舜 又曰 無爲而治者其舜也歟 又曰 大道之行也 天下爲公 選賢與能 講信修睦 故人不獨親其親 不獨子其子 使老有所終 壯有所用 幼有所長 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 男有分 女有歸 貨惡其棄於地也 不必藏於己 力惡其不出於身也 不必爲己 是故謀閉而不興

盜竊亂賊而不作 故外戶而不閉 是謂大同

迨其後 道德衰微 自制力衰 自治亦弛 禁亂除暴 往往

有藉乎強力 故謀用是作 而兵由此起 於是強者以武力征服

盜竊社會公權 以自作其威福 而人民遂降爲奴隸 社會乃有治

者與被治者之分 狡黠者流 更創爲君權神權之說 以愚黔首

遂使人民忘其初服 而甘爲君主官僚作其牛馬 雖有時執政賢明

亦得小康 而殺伐相尋 終難永靖 蓋君主官僚 皆厲民以自

養 其武力稍殺 則反側頻興 此所以數千年來 社會訖少安寧

皆由人民放棄主權 任人宰割所致

自盧騷創爲民約論 以破君權神權之說 民治主義 遂深中

于人心 世界次第革命 以力圖恢復民權 及自治權 如美國一七七七年之獨立 法國一七八九年 一八四八年 一八七一年之三次革命 皆欲恢復自治 實行民治主義 不惜絕大犧牲 其他各國尤難悉數

吾國感此潮流 亦去其數千年專制制度 而建設共和 宜若可以恢復民權 實行自治 而論者動以民智民德未進發爲激宕之言 謂天下事 宜以少數人操其權 強多數者以服從 然後可收整齊劃一之效 于是盛稱克林威爾之所爲 以爲可以效法 主張權宜集而不宜分 嗚呼此倒行逆施之論也 夫一羣之進化 必有待於少數賢且智者 提倡而指導之 扶掖而挽進之 此人羣之所

同 非第吾民爲然 而吾同胞生於今日 非用急進主義 將無以  
與世界之文明同進 而以大多數之愚蒙 非得少數賢且智者 爲  
之扶掖 必不能以自達 然此少數者 爲大多數者任其勞瘁 勤  
其感化可也 若臨之以強權 斬之以自動 則適爲大多數者之敵  
蓋以感化爲用者 其始也 爲少數者之獨勞 其終也 得大多  
數者之同化 以強權爲用者 則少數者終於專制而已矣 強權之  
爲物 與改進之事 相背而馳 未聞人民處於專制之下 而可自  
由進化者也 響之詆毀革命者 每謂人民程度不及 故專制不可  
以已 吾輩恒應之曰 專制未去 人民之程度必無由進 乃者專  
制去矣 人民之程度可以有進而愈上之機矣 而論者又以此爲言



則不過易一人之專制 以爲少數人之專制 誠不意革命之血  
乃爲此少數者漑其強權也 且此少數者之用其強權 其所藉口者  
曰 爲平民謀幸福也 曾亦思強權既行 彼專制者方翹然于平民  
之上 憑藉之不同 感受之相反 不至於虐民以自肥不止 一旦  
大權旁落 竊據頻興 人民則宛轉哀號而無告 政府則風雨飄搖  
而難存 全國悉陷於無政府狀態 此今日所受中央集權少數專制  
之賜 誠可爲痛哭流涕者也 故政治方面不能不亟圖改革者一也  
抑不徒政治爲然也 一國之政治 操其權於少數人之手 與  
一國之經濟 操其權於少數人之手 其爲不均則同 而禍乃尤烈  
歐美今日之經濟問題 驟然不可以遏 以積重之故 瘁一世仁

人君子之心力 猶猝不知所以解決 而吾同胞之賢且智者 於此問題 漠然不以爲憂 故今日之言經濟革命 猶十餘年前之言政治革命 有不掩耳而走者 且將斥以爲狂 嗟夫 禍未萌而忽之 及其已萌則無以救 此天下所以多事也 至於有識之士 則又往往爲寬宥之辭 以爲吾國經濟現狀與歐美殊 貧富不均之害猶在幼稚 防止之已足 非有待於變更 雖然 吾國之經濟現狀與歐美殊者 特程度之殊 非性質之殊也 性質不殊 則其爲民害審矣 今當仍此性質而使之發達耶 抑當變其性質耶 如其當變 則不當以防止爲已足矣 况夫今日有震於歐美之富力者 以爲非扶植資本家 無以生存 不惜以大多數者之生命與幸福

爲少數者之犧牲 而圓通者流 則又以爲民生憔悴之餘 非經保護資本家之後 不能猝進於均富之制 謬悠之說 播爲常談 吾國之經濟現狀 本以貧富不均爲之基 而又有此二說以濟之 其不至促大多數人民入於憔悴呻吟之境不止 此其爲患 曾何減於政治之少數專制也 今人一聞改革經濟 則聯想及於社會主義 無政府主義 波爾希維克主義等等 若有不勝其憂懼者 夫社會主義等等極重人道 本無危險性質 因少數專制者欲保其特權 不惜用種種激烈手段以壓迫之 致有激烈之反動 而生出種種危險之行爲 若能稍稍容納其意見 疏導其不平之氣 則彼等方幸 社會得逐漸改良 何樂于破壞 而况吾人所主張者 不過改良社

會政策 各國久已行之 其和平爲何如耶 若並此而亦斬之 必至擁而潰決 其危險真有不堪言狀者矣 且此等主義 非甚新奇 吾國本有一種社會主義學說 如孔子曰（凡有國有家者 不患寡而患不均 不患貧而患不安 蓋均無貧 和無寡 安無傾） 許行曰（賢者與民並耕而食 饗飧而治） 孟子曰（鄉田同井 出入相友 守望相助 疾病相扶持）（設爲庠序學校以教之） 漢書曰（民年二十受田 六十歸田 七十以上 上所養也 十歲以下 上所長也 十一以上 上所彊也） 又曰（一夫不耕 或受其飢 一女不織 或受其寒） 此類學說 隨處皆是 其主義皆與現在之新思潮極相吻合 則又何得驚爲創聞也 蓋政治

之少數專制 與經濟之少數專制 一言以蔽之 少數者之幸福 大多數者之痛苦也 吾人革新之志 在以少數者之勞苦 博大多數者之幸福 決不願以少數者之幸福 增大多數者之痛苦 吾人欲貫徹此志 於今日所悉力以求之者 在均人民之幸福而已 故經濟方面 亦不能不亟圖改革者二也

吾川連遭禍變 痛定思痛 值此客軍出境 舉國紛紜之會

惟自治乃可以脫南北漩渦 惟自治乃可以免客軍蹂躪 惟自治乃可以肅清盜匪 惟自治乃可以整理庶政 惟自治乃可以改良經濟 惟自治乃可以普及教育 惟自治乃可以振興實業 而地方分權 全民政治之實現 亦將以此肇其端 請將吾人所蘄望者 條舉

全川自治聯合會宣言

一一

於後 同人不敏 願合全體人民 求人類最大幸福 立此以爲的  
并力以赴之 百折而不撓 以期有一日之效 區區此志 願共  
勉之

# ●全川自治聯合會章程

第一條 本會由全川各縣及各種自治會聯合而成定名為全川自治

## 聯合會

第二條 本會以促成四川自治實行民治主義為宗旨

第三條 本會主張四川自治須以實行下列各項為目的

- 一 創立聯省制度 實行職業的全民政治
- 二 主張男女平權 實行直接的普選選舉
- 三 廢除現有軍制 實行畫一的編練民軍
- 四 掃除司法弊害 實行切實的保障人權

- 五 力謀教育普及 實行免費的強迫教育
- 六 制定累進稅率 實行公平的分配負擔
- 七 力圖發展實業 實行協社的平民銀行
- 八 組織各種協社 實行經濟的互相扶助
- 九 減少無業游民 實行適宜的強迫勞動
- 十 制定保工法律 實行公共的保險救恤
- 十一 設立勞動機關 實行農工的改良補助
- 十二 組織職業團體 實行堅牢的職業組合

第四條 各縣自治會爲組織本會之重要分子其他各種自治會凡

贊成本會宗旨有二人以上之介紹經評議部認可者均得



加入本會

### 第五條

本會以一國民委員會支配之

國民委員會以各縣自治會及加入本會之各自治會之代表組織之

各縣及各種自治會之代表每一團體至少一人至多不得過三人但每一團體只有一投票權

### 第六條

本會常設一評議部一執行部以處理本會一切事務

### 第七條

評議部以評議員三十人組織之評議員由國民委員會選任之不限定爲國民委員會委員

評議員得出席國民委員會但只有同時爲國民委員會委

員者方有投票權

第八條

執行部以總務一人庶務四人文牘四人會計二人交際員十二人組織之由國民委員會選任

執行部得雇員襄理一切事務但不得同時爲評議員或執行部職員

國民委員會委員如被選爲執行部職員時其在委員會所遺之位置仍由其所代表之團體另舉代表補充之

第九條

評議執行兩部職員均由國民委員會選任罷免以一年爲任期任滿當選得連任

第十條

國民委員會每年開會二次於二八兩月行之但遇必要時

得召集臨時會開會細則另定之

第十一條 評議執行兩部每星期各開常會一次但遇必要時得召集

臨時會開會細則另定之

第十二條 本會爲實行宗旨起見得發刊印刷物并派員演講

第十三條 本會經費由加入本會之各團體各會員捐助并得募集特

別捐但須由本會給以委任狀

第十四條 本會俟四川自治完全實現後始行解散但須經國民委員

會議決

第十五條 本會暫設辦事處於重慶白象街

第十六條 本章程經國民委員會議決即日施行

## 說明一

現在我們川人主張脫離南北關係 獨立自治 不是想將統一的國家分裂 乃正想謀真正的統一 所以我們現在雖是獨立自主 將來的目的却是在創立聯省制度 不過此刻還沒有組織聯省政府 的必要罷了 有人說聯省制度是破壞統一的 這話說反了 應該說聯省制度是促成統一的 爲甚麼呢 因爲個體健全 團體才會堅固 由許多自治村聯合成一縣 由許多自治縣聯合成一省 由許多自治省聯合成一國 由一村一村聯合起來的統一 纔是真統一 現在世界上的第一個強國 不是美國嗎 美國不是聯邦制度嗎 前年由美來中國的哲學家杜威先生 他說道 美國是一個

聯邦的國家 當初移民的時候 每到一處必造成一個小村 由許多小村合成一邑 由許多邑合成一州 再由許多州合成一國 小的小的一個鄉村 一切事都是自治 到了聯合成邦 又要一個強固的聯邦政府 於是有一個很難的問題發生 什麼問題呢 就是要怎樣纔能夠一面保全小村的自治 一面造成強固的聯邦 後來纔找出一個法子 把重要公共的事務交給聯邦政府去辦 如外交軍事幣制之類 別的事務仍讓地方自行辦理

美國的聯邦 是由那些有獨立自治能力的小村合併起來的 歷史上的進化 是一村一村聯合起來的 美國的百姓是爲找自由而來的 所以他們當初只要自治 不要國家 後來有國家的需要

所以纔組織成聯邦 但是偏重自治的人很多 從一八六一年到一八六五年的南北戰爭 就是因爲有許多人不同意成聯邦 纔弄成血戰 戰了五年 聯邦主義纔戰勝了

如今單拿教育問題做一個例 大家都知道美國的教育是很發達的 但是美國的教育從幼稚園到大學並莫有整齊劃一的辦法 也沒有國立的學校制度 內閣之中並沒有教育部 不過在內務部中設一個司 這個司長所管的事 却不是指導學校 教他怎樣管理怎樣教授 不過是把各處的教育狀況總計起來 做成一種報告書罷了 各村的學校 由各村的人自己收稅 自己舉人出來辦理學校的成績 完全靠他們自己競爭 這村辦得好 那村便想方

設法和他爭勝 各村發表各村的能力去做 所以大致雖然相同 組織并不統一 然而却是很進步的 我舉教育一例 是想證明美國的聯邦 除了重要政務交給中央政府去辦 別的事務都交給地方辦理 這樣大的國家 風俗 氣候 物產 各不相同 自然要發生幾個問題

「二」 怎樣才做得到國家統一

「三」 怎樣才能保得各州的自治

「四」 怎樣才能夠把國家主義和地方主義調和起來

我們翻一翻美國的歷史 自然可以供參考的

美國聯邦的權限 大致加左

(一) 外交 外交是國際上的交涉 所以交中央去辦

(二) 海陸軍 軍備是對外的 不是對內的 所以也交給中央去辦

(三) 關稅 美國只有出口稅 入口稅 從這省到那省不抽釐

所以關稅也歸中央去辦

另外還有兩件事 法律上雖然沒有規定 經驗上已交給中央辦理

□□ 交通機關 當美國成立的時候 還莫有輪船火車 後來纔

有 然讓各州自己立法 很不便利 因為交通很像人身的血管

倘不能周身流通 便要死了 交通倘不能統一 文化生計也一定

不能發達 美國當初的交通事業雖然莫有統一 現在已經統一起

來了



「二」 勞動待遇 當初勞動問題 尙莫有發生 所以法律上尙莫有規定 後來工廠漸漸發達 勞動的人日見其多 讓各州各自立法很不好的 所以現在纔漸漸歸中央政府辦理 從歷史上的原因推到結果 美國的聯邦主義 簡單說起來就是各地方的事讓各地方自治 公共的事讓中央辦理 美國人拿種種公共利益來做聯邦的工具 各縣好像幾塊衣料 拿公共利益做針線來把他整整齊齊的縫成一件衣服

從杜威先生這一段話看起來 可以證明聯省制度不是破壞統一了 「職業的全民政治」 是以地方的界限和職業的團體爲自治的基礎 每一職業團體 在某個地方的 應聯合在一起 依人數的

多寡 舉一個或一個以上的代表 與其他的職業團體聯合而組織一個自治會 在一村裏就名爲村自治會 在一城裏就名爲城自治會 聯合一省職業代表的就名爲省自治會 再由省自治會聯合而組織國會 一切教育行政等等都歸村城自治會自辦 行政的人員全由自治會中選出 交通事業及軍事等因有全國聯合的必要就歸中央政府辦理 這是略採用職業自治的理想 還有應採用全民政治的理想 就是在每個地方無論那一個職業團體裏的人都有創議權 複決權 罷免權 凡村城等自治會的議案有未周時 村城裏的大多數人民 得以全體投票的辦法 共同決定某事之實行 其自治會的議案有不滿人意的時候 也能由人民提出複

決 由全體投票決定之 至於官吏及代表有違反各選舉區的意思或不稱職時 用用這種總投票的方法罷免或召回之 這種「職業的全民政治」有好幾層好處

第一 是可以免掉向來代議制的流弊 向來的代議制 代議士雖然是代表某地方 然而休戚總不能相關 地方上的意思也不能完全代表 選舉後 代議士固是代議士 然而却很難算是某地方的代表了 用職業代表制 則代表即其團體中人 意思非常接近 休戚更是相關 實可以算是真正代表 而代議士的專橫也可以因有全體人民督責於後 減少而至於零

第二 是可以撲滅遊暇階級 LEISURE CLASS 遊暇階級坐

食而不勞動 實爲社會害馬 行地域選舉制時 此種人往往能運動當選 以官爲生 如易以職業代議制 則此種人身無一業 自然決無入選的希望了 如此遊暇階級一旦失了爲議員或官吏生活的路 自然而然的會撲滅無餘了

第三 是可以泯除地方的意見 中國人地方的意見極深 現在的流血戰爭 內亂不已 就是因爲這個原故 用了這種「職業的全民政治」的制度 地方界限自然就會淡了許多 縣與縣爭省與省爭的事 也就會泯除而至於無踪了

這三層都是很大的好處 并且工業民治 INDUSTRIAL DEMOCRACY的理想也畧能於此中實行 又可省了以後許多階級的流

血鬪爭 更有無窮的利益 所以我們自治運動的目的 就是要求  
這個「職業的全民政治」的實現 「職業的全民政治」實現 中國  
始能徹底改革 不然自治運動就是成功 其效果雖不能說無 也  
是很少的 說至此 我知道有許多人 一定要懷疑的說道 「職  
業的全民政治」固然是極好的制度 但是中國現在必不能實行  
何以呢 以中國國民現在的知識程度 就是共和政治行了九年  
也還鬧得這樣糟 何況是全民政治呢 就是勉勉強強的實行了  
恐怕一般老百姓安分守己慣了 也決莫有許多閒工夫時時刻刻的  
來開會投票 況且全民政治 於人口稍多之處 就難實行 中國  
的土地如此的大 人口如此的多 要想實行全民政治 真是決難

辦到的事 至于職業的全民政治 更不用說了 中國工業如此幼稚 職業團體如此的少 又如何能以他爲自治的基礎呢 這些話初次一聽 似乎很對 其實是不然 中國人民程度固然是低 然而何以見得不能實行全民政治呢 全民政治必要那一種程度的國民纔能實行呢 共和政體行了九年如此混亂 其罪實非人民乃因一方面沒有熱誠的人來做民治知識的宣傳 一方面又有軍閥壓制胡鬧之故 羅素批評俄國的勞農政治 以爲人民的程度不夠 其根本恐不穩固 現在的根基固不很穩固 然而他們正在打主意穩固他哩 先掛一塊招牌然後再來穩固他 似乎手續不十分正確 但是先莫有一種主張一種辦法的計畫 又從何處去穩固他的

根基呢。如果必俟人民的程度到家，則「俟河之清，人壽幾何」，況且人民的程度如何纔算到家，又是絲毫無標準的。「我聞有樹一理想以求達者矣，固未聞有遷就現實而能成事者也」。我們亦且樹此全民政治的目的以求達而已，何必問他程度夠不夠呢？老百姓開散慣了，不耐煩多管事，這實是中國人民的弱點，然而也是因爲自來不要他管事之故。如果常常的拿事給他辦，他的辦事的本能，自然會恢復，興味也自然會發生了。中國地土固然大，人口固然多，然而自治的基礎，實始于一村一鎮。我所謂全民政治，固不是聚全國四萬萬人于一處而舉行總投票，乃是聚一村一鎮的人而舉行總投票。中國的村鎮，土地固不很大，人口也是不

很多 怎麼不能行全民政治呢 至于講到中國工業幼稚 職業團體很少 故不能實行職業的全民政治 則與言中國的人民程度不夠 故不能行全民政治是一樣的不對 俄國的工業也不很發達 何以能成立蘇維埃政府呢 並且中國各地方也有許多「同業公會」的組織 正同俄國農民間的「ДРА」一樣 大可以藉此以聯結職業團體呀 由此看來 可知「職業的全民政治」在中國決不是不能實行的了

## 說明二

民治主義理想的目的 當法國革命的時候 已經拿很簡單的公式表示出來 這個公式就是自由 平等 博愛 法國革命的



目的 就是民治主義的目的 這種理想的目的有兩方面 一方面偏重個人 一方面偏重社會 自由是偏重個人的方面 博愛是偏重社會的方面 平等是總括個人社會兩方面 民治的觀念 就是自由平等博愛三個觀念合起來的 要叫個個人都有平等的機會去自由發展他的本能 而完成博愛的理想 男女人格本是一樣 而習慣上總是男女沒有平等的機會 所以他的本能也就相差 權利也不一樣 是大不合人道主義民治主義的 我們既主張民治主義 則男女平權是必要的 凡舊日使婦女不能與男子享受同一利益的各種法律或習慣 無論是關於公事或私事 都應一概剷除 民治主義何以好呢 因爲他本身就是一種教育 就是教育的利器 叫

人要知道政治的事不是大人先牛的事 就是小百姓也都可以過問的 不問政事 便把政治的才能糟踏完了 再也不會發展了 民治制度 叫人去投票 叫人知道對於政治有很大的責任 然後自然能養成一種政治人才 美國的浩爾斯曼說 (人不是生下來就配干與政治 不過總要叫他配干與才是) 這就是民治主義的教育 從前美國的選舉 也有財產教育男女的限制 現在纔把這些限制去了 去了限制之後 從沒聽人說過那個人不會選舉 可見得政治的才能是學得來的 不是生來的 並且民治主義不但是下等人愚蠢人的教育 還是聖人賢人的教育 因為就是聖賢也不能夠(未卜先知)把全國人的需要痛苦 一齊都弄得明明白白 民治

主義就是叫聖人賢人都同愚蠢人接洽 讓他們知道社會的需要是什麼 林肯說（不得本人同意 無論何人都不能去管理他）在理論上說起來 似乎祇有賢人可以管不賢的人 但是在事實上講起來 必定要同小百姓接近 纔可以知道社會的利弊 不然不過是書生的見解 書本上的政策 是斷斷不能恰合社會需要的 所以民治主義不但教育愚民並且教育聖賢 不但可以叫愚人變爲聖賢 並可以使聖人更聖 賢人更賢 因此我們主張 凡本省年滿二十歲的男女 均須有普通的平等的和直接的選舉權 採用比例的選舉制度 等到這種制度施行之後 依照人口重行正式分配議員名額 立法議會的期限兩年爲度 選舉事務於法定的休業日舉

行 凡代議士是有償的 關於政治上權利的限制 除特別剝奪選舉權外 一概取消 這幾年來 選舉舞弊 可算是達到極點 應由無黨派關係的公民 組織「選舉監督團」 於選舉時實行監督

### 說明二

現有的軍隊 名目繁多 性質也雜 捍衛桑梓有功于民的固多 而禍國殃民的也就不少 甚至於兵匪不分 肆欲蹂躪人民 拉搥劫掠之事隨處皆有 其餘勒捐苛派拉夫重稅等事 則視爲當然 此皆紀律不嚴 招撫太濫之過 以後非大加改革 萬事都無從着手 故必將現在一切軍隊陸續收束 改編一種民軍 使國民都受軍事訓練 除少數常備軍外 皆散在民間 師古人寓兵於農之

意 每年農隙講武 比現在的團練格外認真 則經費省而匪風自息 凡稍知團練利益的人 都能言之 不必贅述

#### 說明四

現在因各種關係 司法的黑暗 達於極點 所有大奸巨盜 固無人過問 無法過問 而一般受法律裁判的人 大半都是冤枉 小百姓的民刑 訴訟無處申訴 就申訴也未必得公平的裁判 而且律師要錢 訟費要錢 單說正項費用 小民就出不起 假若遇着要錢運動的 那就更要冤屈死了 以後要免除這些弊病 凡裁判事務的管理 和法律上的顧問 都要不徵收經費 裁判事務 是由人民舉出來的裁判官管理 凡刑事案件 當訴諸法律 設法

取消死刑 實行陪審制度 凡被逮者 當於彼逮後二十四點鐘內 受該管官吏的審訊 凡無罪的人 受了枉告監禁或處罰 當給予賠償 人民言論 集會 結社 出版 絕對自由 不受何項限制 如非遇外患或戰爭已經開始的時候 不得議會議決或市民請求 不得濫行宣布戒嚴 這幾年來 行政官廳和軍警各署 對於人民 往往不經法庭審判 擅自拘留或擅自懲罰 把身體自由權利奪淨盡 應即實行「人身保護法」以保障人民身體的自由 「人身保護法」就是英國的「出庭狀」 WRIT OF HABEAS CORPUS 該狀有幾層用處

(一)出庭狀有一定的格式 英國是由高等法院發出來的 如果受

違法的拘留時 不但本人可以請求 便是親友或相熟的人也都可以去領

(二)拘留人的人 接到這狀 便要立刻將被拘留的人交出

(三)被拘留人一經出庭狀發出 無論生死都要交到法庭去依法審判

(四)法院既受人請求 應該即刻發出出庭狀 不然便要重罰 受出庭狀而不將被拘留的人交出者也要重罰 故這種法律是救濟違法拘人的最周密的方法

## 說明五

要使全國的人都有社會的觀念 都能替國家盡忠 最重要的方

法 就是教育普及 教育普及的理由 是叫人人都有自由發展的均等機會 倘若單叫上等人受教育 下等人便不能受教育 有錢人受教育 無錢人就不受教育 男子受教育 女子就不受教育 終久是不平等的 必定要叫人人都受教育 並且要叫人人都受同等的教育 纔可造成人人平等的機會 美國有一個州 名叫印第安那 INDIANA 在一八一六年 還是荒涼地方 到現在不過一百〇五年 就繁盛得了不得 當時他們州內定的憲法 關於教育一項 是很有統系的 從最低的學校到大學 都是公開的 不要學費的 可見得百年以前 他們州內 就知道要叫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機會的道理了 美國的小孩子 不論男女貧富 從六歲到十



四歲都要受公共的教育 到了第二級的學校 才有自由選擇的地步 德國的新憲法 把義務教育的年齡 推廣至十八歲 所以我們主張 凡人民無論男女 從六歲至十八歲 都有入國民公共學校受教育的義務 勵行強迫教育 違者罰其父兄 在國民公共學校中 凡教育學術上一切用品 皆公家備辦 無須納費 並爲兒童預備點心 供給中餐 凡男女學生 依照其才能 可以深造的 都升入各高等教育機關 一切費用 都是一樣免繳

爲甚麼我們把教育看得這樣重要呢 因爲現在世界教育的新趨勢 是教人怎樣作人——我國舊教育 也是教人如何爲人 如孔子曰「一行為餘力 則以學文」 以後求學 專爲獵取利祿的工具

失了教育的本旨了！怎樣能適合社會的生活 使他成爲有用的國民 必使社會上個個都受了基本訓練 然後社會才能進化 譬如欲練精兵 必先有個個的基本教練 假使所招是濫隊伍 則無論如何整頓 終不能成精良的兵隊 因其分子複雜 習慣惡劣 性質已壞 改也改不過來了 俗話說小孩易教好 小樹易醫伸（伸直也）就是這個道理 凡人處的甚麼境遇就染着甚麼習氣 富貴人家的子女 生來就覺有驕奢淫佚的氣習 貧賤人家的子女 生來就覺有屈服卑賤的氣習 孟子曰「大哉居乎 夫非盡人之子歟」我們如果重入道 尙平等 則不該使生下地來的小孩子 就受了惡社會的感化 使他精神身體 受了很惡劣的印象

很利害的痛苦——像那些極貧苦的兒女——饑顏菜邑——餓得發荒——如不甘餓死——只有爲盜爲倡——或爲乞丐——顧不得廉恥了——想免去這禍害——只有兒童公育——和教育普及——是頂好的法子——因此我們想到女子教育格外要緊——不但說男女平等應該受同樣教育——單說養育兒童——就須有做母親的知識——中國從前是莫有人講女子教育的——不但講——且說女子無才便是德——現在雖有一二女學校——也不過是一種裝飾品——奢侈品——所以只要能認幾個字——做幾首詩——或著一部小說——就完了——現在我們既然承認女子也應該同男子一樣——養成同等的人格——而且女子教育——是和一國將來的國民極有密切關係的——那麼我們就該實地考察社會的需要——斟酌現代的

時勢 來定女子教育的範圍和性質 要使女子所受的教育 能適合社會的生活 使他成爲有用的國民 綜上理由 可知教育普及的功効

第一 是使人人經過同樣的訓練 知識可以一律 養成同等的才能

第二 無論貧富貴賤人家的子女 都要入學 消滅階級視念 養成平等的社會

第三 使男女同校 養成男女共同生活的習慣 打破男女的界限 教育是和平民主主義很有密切的關係 因爲教育事業 須得和社會相連絡

社會的趨向怎樣 教育的趨向也要怎樣 共和的國家

就是要行平民主義的國家 必須有平民主義的教育才行 換一句話說 國中的學校 都須向那平民主義進行纔好 什麼叫做平民主義的教育呢 就是我們須把教育事業 爲全體人民着想 爲社會的各個分子着想 使得他成爲利便平民的教育 不成爲少數貴族階級 或者有特殊勢力的人的教育

我們現在可以討論平民教育的宗旨 究竟是怎樣 我以爲平民主義的教育 須有兩個很重要的條件

(一) 發展個性的知能 從前的教育 重在記憶力 不重思想力 所以教授的方法 全用灌注的手段 好比老鳥哺雛一樣 做雛鳥的 只要寄居巢中 張開了嘴 將食咽下去就是 這種教育是

埋沒個性的 講到個性主義 INDIVIDUALITY 就是要把個人所有的特性 各各發展出來 所以注重個性的教育所養成的人才 是自動的 是獨立的 是發思想的 是活潑的 是有創造力的 是有判斷力的 不是被動的 不是依賴的 不是拘束的 不是因循的 不是有惰性的 書上的話 教員的話 不必一定是對 須得使學生時時自動的去評判他 所以我要請我國的教育家 自己問問「我們學校裏的功課 是否發展個性的 我們從前教授的方法 是否注重個性的倫若不然 我們是要想法改革」 大家要知道 個性的發展 是共和國家的基礎 是平民主義的真髓 我們能夠注意這一點 那就可以算得走上平民教育的正當道路了

一二 養成共業的習慣 共和國的——就是平民主義的國家的——第一要素 就是人人須共同作業 (WORKING TOGETHER) 上面我們說的發展個性 那是固然 但是我們所要發展的個性 不是互相衝突的個性 是要互相吸引的個性 譬如原子必須互相吸引 方可成就一種物體 我們作事也須如此 怎麼樣可以算做共同作業呢 譬如在上的人出了一個主意 叫那在下的人去做 那在下的人就不可不去照做 不管他是有利於我的 或是有害於我的 因為在下的人惟一的職分是服從 那便是專制 不是共同作業 又譬如在上的人專門替那在下的人想出善良的法子 做出善良的事情 去救濟幫助那一般在下的人 不管他是否有利於自己的

那一種人固然可以算做好的了 但是只可說他是行仁政 不是共同作業 何以呢 因為專制的事 只有在下的人做 仁政的事 只有在上的人做 專制的利益 只有在上的人享受 仁政的利益 只有在下的人享受 那都是不合於共同作業的原理 共同作業的原理 是一個團體裏頭的各個分子 都要同時做事 做事的效果 要使各個分子同時都享受着利益 我們把這個原理應用到學校一方面去 那麼學校裏的事情 不單是校長做的 也不單是教職員做的 連學生也要共同做的 做事的結果 要不單是校長受益的 也不單是教職員受益的 也不單是學生受益的 要使得學校裏全體的人都受着益處 既然如此 每有一樁事情發生 我



們應該分工的勞力去做 連學生在內 不可有互相排擠的手段 不可有互相猜忌的意思 大家互相吸引起來 把這樁事做好 然後大家平均去享受這事的利益 所以我們不可遏抑學生做事的機會 須得引起他們做事的興味 不用專制的手段去強迫他們做事 要用溫和的手段養成他們共同作業的習慣

上面說的發展個性和共同作業 的確是平民主義的精髓 的確是共和國家的要素 我們須知道 他們政治家 法律家 外交家 實業家 所做的事情 固然是重要 我們也承認他們是重要 然却要知道他們決不能剗造十年二十年以後的世界 這剗造十年二十年以後的世界的責任 是主持教育界的人負的 這剗造十年二

十年以後的權柄 是作教育家的人操的 並且要知道照上面說的  
二大條件去做教育的宗旨 那麼造就的國民是真正共和國的國民  
是真正平民主義國家的國民 倘若不然 我們所造就的國民  
思想是不自由的 身體是不活潑的 精神是不猛進的 所作所爲  
都是做那有知識的人的奴隸 那麼無論國家的招牌是共和也罷  
是專制也罷 總沒有一些平民主義的精神 那種教育總不能說是  
平民主義的教育了 以後的青年 固當人人受過完畢的教育 而  
因生計問題成年失學之輩 也不可不設法救濟 亟宜遍設補習學  
校 以圖教育普及于一般失學的人 這也是補強迫教育所不及的

## 說明六

累進稅率 各國都已推行 對於經濟改良雖不是澈底的辦法 也可救濟幾分社會上的不平 何以呢 因爲累進稅率 是對於進款多的人收得更多 對於進款少的人收得更少 譬如要練團 在糧戶裏抽捐 收十石租的人 每石抽他三升 收百石租的人 每石就應該抽他六升 收二百石租的人 每石就應該抽他壹斗 收五百石租的人 每石就應該抽他一斗七八升 又如辦公公共事業需款 要抽所得稅 每天得工錢在五角以下的 就不必抽 每天得一元的 就抽他千分之一 每天得十元的就抽他千分之三 每天得二十元的 就抽他千分之五 每天得五十元的 就抽他千分之八 每天得一百元二百元的 就抽他千分之一二十 越進得多的

越抽得多 這樣纔算是負擔公平 爲甚麼這樣不等 反說公平呢 因爲富者的百元 值不得貧者的一元 同是一樣的錢 何以說價值不一樣呢 這個道理很複雜 等我將「奧國」大經濟學家「華

拉斯」WALTRAS 「免格兒」MENGER等 所解析「最後利益」

UTILITE FINALE 的理論 略爲說說 比方有一五口人的農

家 收獲四石糧食 第一石是作口糧的 第二石是作種子和賣錢來買日用品的 第三石是作養雞養豬及一切零用的 第四石是供娛樂用的 假如其中壞了或損失了一石 自然就算作供娛樂的那一石 因爲娛樂不很重要 他的價值也就很微 也不很可惜 若

是其中再壞了一石 雖然稍感困難 還不十分利害 若再壞一石

則大覺困苦了。使最後那一石再壞下去，馬上就要餓飯。最後一石的價值是最大的了。所以糧食雖是一樣，他的價值是逐漸增加的。是有大小的。于此就可以明白富者的一元，是供娛樂的。貧者的一元，是救性命的。價值自然是不同的了。所以必行累進稅率。負擔才算平均。至於我國稅法，正與這個相反。窮的負擔得更多，富的負擔得更少。比方徵收糧捐，小糧戶要早納半年，抬糧先從小糧戶抬起。他的理論，以為小糧戶不早追呼，稍遲就無錢上糧。大糧戶存錢很多，不必早收。甚至於有勢力的大糧戶，不惟不必拿錢上糧，且可于中取利。如像從前管三費局的大紳，收得糧來，就存在他們手裏。明明糧已收足，或者就是他們幾個。

大家尙未納 然而每當起解的時候 無論多收與否 總要說是不足 于是就由他們借墊 將就公家的錢 作他們的借款 每月取一二分利息 還要使空頭錢 不但他們的糧 數年可不必上 並且還分得許多利息 至于小糧戶納稅 還有三倒拐等苛刻手段 以剝削小民 怎麼叫做三倒拐呢 比方一個小糧戶 有正糧一分 照現在的辦法 總應該上銀一錢六七分 自然莫有這樣零星的銀子 就帶了一串錢來上糧 那收糧的人 就把他的一串錢通通合成銀子 如果市面上的銀價 每錢是三百文 他就和你抬高三十文 要算三百三十文 一串錢除了少數底子外 要好才給你算三錢銀子 除了一錢六七分上糧 剩的一錢三四分 就該照原價

退還 殊不知馬上銀價又送了 你的銀子只能賣二百七十文了  
這一分糧 如果正常算來 至多不過去錢五百一十文 現竟花了  
六百七十文 這何等冤枉 這就是所謂三倒拐的辦法了 若在大  
糧戶 他們還不敢如此 這是不是虧刻窮人呢 又如鹽是人生每  
食所必需的 惟有下力的人吃得更多 因為吃鹽少則莫有氣力  
然而中國每一加稅 則加在鹽厘上 袁世凱借了一筆大外債 不  
但重重的加鹽稅 並且將他抵押與外國人 使國人莫可如何 不  
敢反抗 前十年的鹽不過二三十文一斤 現在賣到一百零了 中  
國政府 只知剝削人民的錢 不顧人民的生死 聽說偽總統徐  
世昌 妙想天開 現又要抽人民的結婚費 他說至少每年可得二

千萬元 他以為男女長大 總不能不結婚 這項費是很靠得住的 殊不知大多數人民賣妻鬻子 救死不暇 已無力安家了 照他們這樣混鬧 人種都會鬧絕 說到我國稅捐 總是不平 有勢力的 全無負擔 脫漏取巧的地方太多 現在每一籌款 表面是責之于富商大賈 實濟還是轉嫁于人民 所謂水漲船高并可因此得利 繼之今日的現狀 富的脹得要死 窮的餓得要死 如不急圖改良 必至於大破壞 所以我們想用這個累進稅率 來作一個暫時救急的法子 尤應速行遺產稅 所得稅 財產稅 贏利稅 並宜用此法徵收 所收的稅款 作為各種公共經費 每人對於國家 負有報告他的所得或財產數目的義務 取消各種間接稅 和財



政上的各種限制 因為這些東西 爲了少數享特權者的利益 犧牲了公共的利益

## 說明七

現在實業的不發達 都因爲資本缺乏 尤苦在有力無本的人 看見一大堆金銀 無法去打開鎖鑰 坐看着少數資本家 剝來剝去 將來必定貧者愈貧 富者愈富 又要鬧經濟革命 現在急宜用協社辦法 設立平民銀行 以融通資本於一般平民 協社的平民銀行 又稱爲信用協社（或金融協濟會）即對於會員融通產業及經濟的發達上所必要的資金 同時並爲會員儲蓄款項的協濟會 按協社的平民銀行的特質和效用 大約可分爲兩方面觀察

(一) 充放款機關的特質和效用 (二) 充儲蓄機關的特質和效用

(一) 充放款機關的特質和效用 協社的平民銀行 乃存儲儲金

放出資金的一種銀行 但是和普通的銀行又大不相同 在放款上

說 乃對於小規模之產業者——即小農小工小商等——最有效用之信

用機關 對於此等小產業者以最簡單的方法 較低的利率 行對

人信用放款之唯一的銀行 所以在歐洲各國都稱此種機關為「信

用放款協濟會」日本則稱為「信用組合」

在歐美各國 銀行業極其發達 差不多對於商業放款有商業銀

行 對於工業放款有工業銀行 對於農業放款有農業銀行 此外

又有什麼殖民地銀行 不動產銀行等特殊銀行 但這些銀行全是

中產以上者的放款機關 能從這些銀行借得款項者 非是中產以上的士農工商不可 若像一般平民 借款的額很小 那裏能配進這些銀行的門 在我們中國 連這些大銀行都不發達 就是地方上中產以上的士農工商需款時 都莫有銀行去借貸 漫說一般平民了 在各國平民因爲感覺自己這一階級沒有相當的放款機關 只得向高利貸去借款 利率又高 條件又酷 且非有抵押物不可 于是乃約集同階級的平民 組織協社的平民銀行 因而得以脫出沒有放款機關的苦難 回頭看看我們中國 除去通商大埠有新式銀行以外 地方上工商業稍發達的城鎮 全是些高利貸式的舊錢舖當舖 而在農村中則除去個人高利貸以外 再沒有放款機關

了 在小工商人因爲自己沒有完全放款機關 其所受的苦痛 暫且不論 單說小農業者因爲沒有放款機關所受之苦痛 我國向來注重農業 抑制工商業 所以工商業很不發達 直到現在 工商業差不多全被外國人獨占了 單剩下農業一種 尙是我國人民維持生命唯一的路 我國最大多數的人民 全依賴農業生活 這是不用說了 然直接從事于耕種田園者 不是小地主就是大地主的佃戶 或租戶 其最少數之大地主 徒擁有最大多數之田園 並不必自己親自經營 祇是催佃討租 一生就吃著不盡 甚麼風霜水旱 飢饉荒年 他們毫不受影響 有沒有放款機關 和他們毫無有關係 而且若有放款機關時 他們因而不能高利放債 反倒

受損失了 唯有這些最大多數的小地主佃戶及租戶 他們是直接生產者 往私處說 他們自己的生活 全依賴他們的生產物 往公處說 全國人民的食糧 也全依賴他們的生產物 他們對於人類的責任及貢獻這樣大 而考一考他們的經濟狀況 則真有不忍言者 這些小地主佃戶租戶等 自己所有的資本是很少的 有的自己並沒有資本 純靠着勞力去生產 一年到頭 慘澹經營 收穫幾石糧食 除去添補農具田賦地租雇工等費 差不多沒有餘剩 一遇到風雹水旱蟲害等災 立刻就仰仗別人救濟 在平常年經既沒有餘力爲防災的設備 如掘井挖溝等 又沒有餘力改良田園 如購精良農具 幼壯牲畜 置機器 買佳種及肥料等 那能

禁得住饑饉荒年呢 對於這些小地主等 既沒有正當的放款機關

則他們只有忍受以上的痛苦 他們如果緊急需款時 只有向地

方高利貸去借債 其利率平常是三分 最低者也不下二分 據農

業上的經驗 農業利益 是很薄的 就是豐年 也不過二分利

而農人借款利率 總在二分以上 則是農家收益 總不能償其利

息 因此在農家計算 非至萬不得已時 絕不肯借債經營田園

然小農人自己的資本 既是很少 又不肯借債——不是不願意 乃

計算上不合算 若有低利放款者 他們一定是歡迎的——如何能把

田園經營好了如何能豫防荒年呢這些農人 在需要緊急時 或是

遇到荒年 不得不向高利貸借款 當這個時候 高利貸更要逞其

兇殘手段 要求極苛酷的條件 小農人求生無路 只得一一承認 以維持目前之生活 這種借款的結果 就是土地兼併 土地兼併之結果 就是有產者變爲無產者 生產者變而爲仰仗他人救濟之純消費者 說到大處 則于國民經濟上 國民道德上 風化上都受極惡極大的影響 如今年北方的饑饉 就是活活的一個榜樣了

細考以上種種惡現象 其最大之原因 就是因爲對於這些平民 沒有正當的放款機關 因爲沒有正當的放款機關 所以在平常年經 農人不能改良其田園 而爲防旱防潦之設備 因此也就不能豫防饑饉之不來 因此也就發生農業衰頹 農家墮落 全國食

根不足等現象。欲防此弊，就是由這些平民自己趕緊覺悟，迅速組織協社的平民銀行。

何以說協社的平民銀行，是平民的完全放款機關呢？在個人高利貸錢舖當舖等，利率很高，且條件極苛酷，那是不用說是極壞了。就是新式的銀行，甚至於農業銀行，也不是平民的放款機關。因為他們是全以營業爲目的者，盡其可能的，要增高利率，且盡其可能的，要條件嚴酷，對於借款額越小者，利率越高，條件越酷，對於借款額大小者，則不屑借給，且差不多全要抵押，說到人的信用，他們是全不顧的，這也不能怪他們，因為他們的性質，是這樣的。至于協社的平民銀行，乃會員相互的團體，以相



互救濟 相互融通爲目的 不以營利爲目的 其放款的利率 盡其可能的 要低 其放款的條件 盡其可能的 要寬 對於借款額小者 和借款額大者 利率條件全然一樣 (有時更便宜) 借款額無論如何小 沒有不應承的 (但限於營生產事業的借款) 且此種銀行的放款 注重人的信用雖沒抵押物也可以借款 這也是這種銀行的性質 絕不是憑空如此 因爲此等銀行既是平民自己相互的機關 當然利率要低 條件要寬 其放款既限於營生產事業 且會員全體互相熟知 互相監督 所以不必要物的信用也可 協社的平民銀行既是專對會員放款 只要是會員爲謀生產事業 當然不問其借款額之大小 且當借款額大者和借款額小者同時

請求借款時 寧先放給小額借款者（因為他們全是更小的產業者） 此銀行的放款最緊要的條件 就是（須使用於生產事業上） 借款以供浪費 固是絕對不借給 就是借款以供生活必需之消費 原則上也是不借給的 因為如此才喚作（產業協濟會）才於產業上有莫大利益 其放款才沒有危險

協社的平民銀行既是小產業者集合而成 他們的資本全是很少的 差不多個個都需要款項 則此銀行放款的來源 從何處來呢 不用說當組織平民銀行時 凡會員都要認一定的股款（少者一股多者十股） 但股款是很少的（差不多每股都是一元以上二十元以內 而第一次股款繳納 不過每股十分之一或五分之一

其餘則分年分月繳納）絕不能充放款之需要 其實在資本最大的部分 就是仗着會員的儲金 關於儲金的性質 尙待次章說明然純靠着股款及儲金的現款額以充放款 仍是不足供需要 其放款最大的資本 就是（流通）和（信用）（流通）和（信用）何以能充放款資本呢 關於這一層原理的說明 要得好些文字 在本題下面實在不能充分說明 要請閱者原諒 以下謹略說其大義 且迴避高深的原理 何以說「流通」可以增加資本 例如一元錢在各個農人手裏死藏着 只可以充一元之用 再不能增加其效用 如會員百人各出一元 集爲百元 以半年爲期 放給會員 會員不能同時需要款項 第一月放給甲十元 第二月放給乙十元 第三至第六

月放給丙丁戊己各十元至第七月以後 每月收回十元餘「利息」則每月可以放給兩人各十元 至第十二月以後每月收回二十餘元 而各會員之股款也隨而增加 差不多每月可以放給五六個人各十元 在會員方面絕不能各個人手裏一點餘款沒有其有餘之款項 或雖借得款項而未全部使用 或已收回一部時 全可以儲蓄在協社的平民銀行裏 由銀行再放給他會員 以此輾轉流通 一百元是可供千元之需要 我們看 若在農家有一百元死着 也不過是一百元罷了 若在商家有一百元資本 一年以內不知輾轉充若干元之用則我們可以知道 「流通」可以增加資本了 何以說「信用」可以增加資本呢 同是一百元 若在不生產者手裏 只可充一百

元之用 若在生產者手裏 可以充無限大的用途 例如在住家戶  
有一百元 每天用他買吃買穿 就是向商人去賒賬 商人也要看  
看他存多少數 他若只有一百元 絕不肯賒給他一百〇一元的物  
品 若在木匠有一百元買原料 則他這一百元不必動 可向木材  
商賒取百元以上木材 可向油漆商賒百元以上油漆 可向米  
麵商賒取百元以上米麵 其餘種種原料品及日用品 全可以賒  
取 合計起來 他這一百元尙沒動用 就可以無利息的賒到千元  
以上的物品 何以故呢 因爲該木材商等都相信 他賒去這東西  
并不是消費 乃是生產 其將來所生產的物品 價值一定比原料  
價高 賒給他的物價一定不愁不得收回 因爲這木匠有信用 所

以一百元可充千餘元之用 協社的平民銀行也是這樣 該行的會員 乃是相互保證的 銀行既有一百元 則各個會員對於社會上都可取百元的信用 會員如果需要生產用品 他們可以靠此銀行借款的信用對社會取得融通 他們如需要款項而協社的平民銀行沒有存款時 銀行也可以給他們設法融通 因為會員借款之用途全為生產的 再舉一例給大家看 日本有個松尾村信用購買組合 乃是一個農村信用組合 成立不過八年 按去年報告 其已繳納的股款不過五千餘元 而去年一年對於會員的放款額 竟達十七萬五千餘元 同年批購貨物之價額 竟達四萬三千餘元 其餘儲金額四十五萬餘元 由銀行借債額十五萬餘元 向銀行存款

額三十七萬餘元 據此報告 我們就可以推知這五千餘元 因「流通」及「信用」所增大之資本了 「該組合會員三百六十八人 出資額每股五元」

(二) 以上把協社的平民銀行充放款機關的特質及效用大畧說完了 本項再說其另儲蓄機關的特質及效用協社的平民銀行乃平民最好的儲蓄機關 在歐美各國金融機關很發達 關於平民儲蓄機關 除去一般銀行外 又特設很多儲蓄銀行 又設郵政儲金局 以吸收平民間零碎儲金 在歐美各國這些儲蓄機關差不多普遍于全國各處 就是極荒僻的農村 有零零碎碎的餘款 都不愁沒處儲蓄生息 但這些儲蓄機關有最大的一種弊害 就是把農村間

的資金全吸收到大都市裏去 把細民間資金 全吸收去供大資本家大企業者的運用 越使農村的金融緊迫 越使細民缺乏資金 因爲這些機關只辦細民儲蓄 不辦細民放款 在有餘款儲蓄的細民固然可以得到利益 而在需要資金的細民 反倒大受其害了 就儲蓄及放款兩種的利看 儲蓄對於細民的利益小 而放款對於細民的利益大 今以小利給細民而剝奪細民之大利 就細民全體看是很不可歡迎這種片面機關的惟獨協社的平民銀行 一方面從細民間吸收儲金 一方面仍將該儲金散給於細民 使細民間有無相通 化無用爲有用 化不生產而爲生產 又使細民間金融流通 信用增大 能使一元充十元之用 促進地方產業之發達 增大



地方之繁榮 這真是細民間的完全儲蓄機關哪

再說儲蓄機關乃吸收細民零碎資金 所以非具有以下四種資格不可

第一 基礎鞏固 支付能力充分

第二 須將所存資金投於最安全的用途

第三 經營當事者須是最着實最穩健的人

第四 在儲蓄者最切近的地方 而儲金手續須最簡便

以上四種資格有一不備 則不能充分吸收細民之儲金 然完全具備以上四種資格者 就是協社的平民銀行

第一 協社的平民銀行乃多數會員互相保證其確實之機關 在無

限責任的協社銀行全體會員負擔連帶無限責任 而保證支付能力之確實 會員乃同志的結合 以相互信任盡力保證協社銀行之鞏固

第二 協社銀行之放款 不放給會員以外 而當放款時 該銀行要調查其用途 且可隨意增減其額 如調查該用途係用於生產上 且認為正當 然後才放給款項 且放款以後 實際上該會員如何使用 職員及其他會員 全可以監督之 如發見其使用於借款用途以外 則立刻可以迫其還債 且協社銀行都另舉信用評定委員 豫先評定各會員之信用 作成信用程度表 以為放款之標準 使幹事或董事或執行委員在該表之範圍以內放款 周密已極

其放款可以說最安全了

第三 掌協社銀行之業務者 乃由會員大多數之信任選舉出來的 自己所選舉之人一定是著實穩健的 和一般銀行職員與存款人 毫無有關係者大不一樣

第四 協社銀行乃會員各各自己之機關 其區域範圍很小 其事 務所又由會員之多數決定 則其離各會員之住所一定很近 又其 經理手續也是由會員自己斟酌決定 一定不能很繁雜了 且協社 銀行距離自己很近 經營者又同是最熟知的人 則早晚都可以存 支 老幼都可以存支 多少都可以存支 其便利真不能以言語形 容了

我們中國簡直的可以說沒有平民儲蓄機關 除通商大埠有幾個普通銀行 兼辦儲蓄外 地方城鎮連普通銀行都沒有 慢說儲蓄銀行 更慢說農村了 郵政儲金現在才不過在六七個大都市上試驗 不知何年月日纔可以實行 縱令以上各儲蓄機關都有了 三十四年內也不能普及農村 縱令普及於農村 也不是完全於平民有益的機關 我敢奉勸地方平民趕緊組織協社的平民銀行 以謀自己產業之發達 地方之繁榮吧

但農村是很窮的 金融是很閉塞的 那能得到許多儲金呢 我敢說因為農村上沒有正當金融機關 所以才很窮 所以才閉塞 若有正當金融機關 則可以轉很窮而為很富 轉閉塞而為流通了

一旦儲蓄於協社銀行之款項 由協社銀行放給會員營生產事業之運用 該會員運用該借款所得之利益 除繳還股款及利息外 一定還有餘剩 再將此餘剩儲蓄於協社銀行 以供他會員之運用 因此會員之產業越改良 越發達 信用也越高 金融也越活動 越流通 一人之儲金額雖小 集多數人之儲金額則很大 一次之儲金額雖小 集多次之儲金額則很大 (流通)及(信用)之妙用 自然可以發揮盡致 如前述日本松尾村組合 其會員三百六十八人中營農業者占二百八十七 然其全年之儲金額竟能達四十五萬餘元 也就可以知道 (流通)和(信用)之妙用了

## 附錄北京貧民借本處辦法

### 試辦北京貧民借本處的辦法

- 一 放款爲幫助貧民營生 不取分文利息
- 二 有家有保者 可到該處掛號 填明自己及保人的姓名住址生業 經該處查明屬實後 即可借款 但遇性好游蕩賭博 不習正務 或欲借款抵債 及業不須本的人 則一概不借
- 三 貧民可向該處借出銅元百枚 二百枚 或三百枚 至究能借出多少 由該處察看其所營生業的大小而定 惟第一次借款 至多以銅元二百枚爲限 每戶所能借出之數 雖是很少 但窮人得此 也就可以經營小本生意了
- 四 無論借戶借錢多少 皆限五十天內 分十期還完 如借銅元

百枚的 每天還銅元二枚 卽每期繳銅元十枚 還本的期 似覺很促 但窮人所營的生業 大抵爲登時可以生利的業 故五十天內 分十期還完的辦法雖促而實不促

五 逢期繳本 並不錯誤的 期滿後准其續借三次 是窮民向該處借本 總共可有兩百天的通融 但如過期不繳 或欠繳 到三四期的 就向原保追還原本 就貧民借本處的辦法看來 雖說範圍很小 不能使一般平民受惠 然當地的貧民 實受益不淺 爲發展貧民經濟的最好機關則可以斷言 使能擴大借款的數目到銅元四百枚 或五百枚 使窮人能經營較小較好的生業 並調查就當地情形 最適於小本經營的各生業 和應該如何經理的方法

以備借戶諮詢 或指導借戶的用 則借本處的效用 必能比前尤大 借本處的簡章內 有一重要條款應附記 就是處內經常費用 另行籌集 不得動支基金

總之 要發展我國的平民經濟 不可靠政府 因其無暇及此 不可靠現有的銀行 因其並不注意於平民的利益 不可靠當舖及小押店 因其純爲營業性質 國人應將這個重任 自放在雙肩頭上 書云「自求多福」 故我們要想得我國平民經濟發展的福 當自求之 求之之法無他 在推行有效的良善機關 并設立其他可以發展平民生計的機關罷了

貧民借款處 既爲發展貧民經濟之一種良善機關 且簡而易辦



款多固可舉辦 卽款少亦可舉辦 城市中固可舉辦 卽鄉村亦可舉辦 每辦一處 卽有一處之效力 集款一千 可作一千之事業 故我等極望各地公益團體 及樂善好施之士 亟起而做立之 查借本處之發明人陶恩章君 自客歲以來 先後以一人之力 在北京創辦借本處五所 當初開辦時 僅有基本金銅元十萬枚 而一年以來 計已放出四千五百餘戶 銅元一百一十一萬六千六百枚 是以一人之力 一年之內 已足使肆千餘戶之貧民 得銅元百萬餘枚之週轉 然則吾人豈可妄自菲薄 謂發展貧民經濟之事業 非一手一足之能哉

但借本處的辦法雖良 惜僅限於貧民一方面 于一般平民的經

濟 仍未能助其發展 故除設立借本處于各地外 同時應多設平民銀行以融通資本于一般平民 平民銀行濫觴於德國 現仍以該國爲最盛 國人辦理平民銀行 自當借鏡於德國 德國平民銀行是用協社的辦法 現在列舉應當注重的點於下

- 一 設立銀行的目的 應爲謀社員借本的便利 而非營業
- 二 僅社員有借款的權利
- 三 借款的用途須切實的申明 銀行有隨時監督的權
- 四 借款的用途如非爲興業 或事業并無確實的把握 則銀行概不與他通融
- 五 借款無須抵押 只須有銀行所同意的二人担保即可

- 六 銀行取極低的利息 所有贏餘仍分配於各社員
- 七 還本期限的長短 看各社員所營的生業而後定 如各社員爲農業中人則期限宜長 但如爲工業商業中人則期限可短
- 八 可分期還本
- 九 欲爲社員者 至少應繳股本一股 但每社員所認的股數應有限制 以免少數操縱之弊
- 十 社員責任應有限度 因這樣加入者方能踊躍
- 十一 社員的股本外 並收受社員與非社員的往來存款 及儲蓄存款 以爲放款的資金 如仍不足 則以銀行的名義向他銀行借款 或發行公債 銀行有股本 有公積金 有各社員的有限的責

任爲擔保 其借款自比各社員單獨向他銀行借款 容易十倍 卽發行債票也非難事

十二 行內事務概取自助主義 由各社員於社員中舉出若干人辦理

十三 辦事人視事務的繁簡 或盡義務 或支低薪 其他開銷亦均從儉 以免多社員的擔負

十四 調查當地可經營的生業 及經營的方法 以備諮詢或指導之用

總之發展吾國平民的經濟 不是文字鼓吹 口頭宣傳 所能奏效 當腳踏實地 一步一步從事實上着手 方可日漸有功 苟各

地公益團體 及樂善好施之士 各在當地設立貧民借本處 多借  
資本於貧民 復有熱心志士 本自助互助之精神 邀集同志 創  
辦平民銀行 以謀彼此之利益 復濟以省立銀行之協助 職業教  
育之實施 與儲蓄及保險之提倡 則吾國平民之經濟 必登時可  
以大爲發展

## 說明八

協社又譯爲協作社或濟協會 日本譯作「共同組合」 在西文爲  
COOPERATION 含有共同工作的意思 蓋人類生活 舍個人互  
競外 不能不有賴於社會的互助 想謀文化的發展 幸福的增進  
不僅靠個人的努力能夠達到 必要待通力合作然後能行 這就

是近世產業上協力運動所以起的理由

近世產業組織的缺陷 在自由競爭過烈 使人類利己慾念充分

膨脹 生民遂莫有寧息的日子 補救的方法 有集產社會主義

這個主義變動很大 一時難行 行了也不能說就無弊病 協社制

度手段溫和 以互助的精神 去競爭的弊害 爲改良社會經濟的

一個好方法 在社會組織很幼稚的中國 尤其是有益的

協社制度的事業 包括很廣 凡一切民主性質的事業 都可稱

爲協社制度的事業 惟通常所稱多以產業上的共同組合爲限 如

共同購入 共同賣出 共同生產 及農業協社 貸款協社 共同

建築等事業是很盛行的 其中消費協社「共同購入」販賣協社「共

同賣出「信用協社」「貸款協社」尤爲普通

協社的特色 一面爲股東 一面又爲顧客 所得贏利 不照股份分紅 而照股東交易的多少 比例分配 所以限制資本的盤剝而圖弱者的互助 現在我把協社一般的利益 略叙在下

一「免除商人的剝削 增加消費力和貯蓄力

就「消費協社」來看 這一種利益 最容易明白 現在一般市場上的商品 從生產者手裏移到消費者手裏 要經過許多次週折 每經一商人手 價格至少增加十分之一 乃至十分之二 例如日用的食米 農村的生產者賣出食米的價 是每石六元 倘若直接能與消費者交易 加上運費及貯藏管理等費 消費者所負擔的米

價 至多每石不過七元 但是因爲經過幾次商人的手 于是都市消費者所負擔的米價 至少便非八元九元不可 有消費協社直接斡旋于生產者與消費者之間 消費者的負擔 便可以減去不少 倘若就收入很微細的工人說 例如有一家四口的工人家庭 向來每年收入的工銀 是三百圓 消費額也是三百圓 如果他們所組織的消費協社經營得法 能夠節省百分之廿的經費 每年照現在的消費量 便可以多出六十圓的剩餘 如不用來貯蓄 仍舊用到消費上去 便可以有三百七十二圓的消費力

(二) 免除高利貸金的痛苦 和太資本家的壟斷

就四川地方看(恐怕別處也是一樣的) 農民最苦的就是金融



例如種田的人家 自己家裏本來有穀 因為年底沒錢 於是把明年口糧預先賤價賣了 到明年青黃不接的時候 又要出很貴的價錢去買米吃 沒有錢 就向地方上放鄉賬的惡紳 用田單作抵 去借三四個月的短期 按月三四分利是很普通的 新穀出來 就要還債 又要受米商們的賤價收買和壟斷一切 倘若鄉村的農民能組織（平民銀行）或（信用協社） 就可免放鄉賬的金融壓迫 能組織（販賣協社） 就可以免米商等的壟斷

又如（購買協社） 固然是都市「消費協社」 聯合的一個重要機能 在鄉村尤其重要 例如肥料 苗種 蠶種 農具等等 能夠組織購買協社 一面可以減輕生產費 一面又可以增加農民購買和

消費的能力

以上所說的 不過是一個例 都市地方 這種協社的效用 也是一樣很大的

### (三) 減輕社會的浪費

資本家生產制 是最浪費的制度 浪費的根源 爲主的就是在自由競爭這一點 單舉告白一樣來說 我們只看上海一個地方 已經覺得他們浪費的程度 真是可驚了 電氣告白 野外告白 游街告白 電車告白 新聞告白 傳單告白 模型告白 店頭裝飾 包皮裝飾 真是數不勝數 把很重要的生產能力 消費到這種無價值的地方去 一面刮削生產勞動者的剩餘價值 來填補他

們的浪費 一面又把他們的浪費 轉嫁于消費者 于是很節約的生產方法 變成最浪費的生產方法 不但是使生產的勞動者 受最大的苦痛 並且使社會公衆 卽一般消費者 負擔許多無理由的浪費 結果便減少社會的生產力和消費力 且使生產品趨於粗製濫造 資本生產制不能存在的理由 就這一點看 已能很明白了 協社制度 可以免除若干的浪費 於生產者和消費者 都有很大的利益 不過資本家生產制 如果不完全消滅 社會的浪費 是不能完全免除的 (由資本家生產制 生出國家的國際的浪費 實在是浪費中之最大者 如國內的政費 軍費 以及國際戰爭等等 皆屬於此 恐慌也是浪費中的一種現象 這些問題 都

是只由協社制度 是不能免除的)

(四) 養成社員社會的道德和能力

前面所述的三種利益 是只就經濟上看的 我們如果看到經濟的決定社會組織的 就可以曉得由經濟的效果 同時一定生出社會的效果來 這個效果 可以略舉如下

一 養成社員組織的能力

二 增加社員社會經濟的知識

三 含養社員互助的道德

四 對於勞動階級 能養成團結的戰鬥力 比如就勞動階級的圍

結說 現在上海大多數不熟練勞動階級 他們所缺乏的 就是階

級的覺悟 這階級覺悟 究竟是由困苦中能夠發生的呢 還是多少要有了一點生活的能力 才能夠發生的呢 我想生活能力的增加 是促進階級的覺悟的一個好方法 就這一點看 協社制度在勞動運動上 一定可以收很大的效果的 並且協社制度自身就是一種自助的團結 大多數的勞動者 如果能由這一種自助的團結 得着若干實際的利益 他們一定由這一個利益 受許多暗示 於戰鬥的團結組織上 爲益一定是不少的

再就產業的管理上說 勞動運動的終結目的 是在實現勞動者自己勞動 自己管理 自己享用的協作共享社會 勞動和享用 我們且不用講 單就(管理)一件事講 今天中國的勞動階級 缺

乏管理的能力 是無可諱言的 協社制度 確是使勞動者 獲得管理組織的知識 養成管理組織能力的一個方法

以上所講的幾層 是協社制度一般的利益 在中國今天 效用尤大 有人說 協社制度 是阻止社會革命進行的 這一層 或者也有多少 但是我們也可以說協社制度 是減少社會革命期中的紛亂和危險 使將來的建設容易進行的 總之於社會實際有益 制度 決不會害社會 這一個理由 我們是要相信的

近世的協社制度 在中國雖然是沒有 可是和協社制度同性質的原始形態的組織 在中國各地方 是向來就有的 不過不是科學的組織 沒有繼續性 而且範圍狹隘罷了 鄉間地方 普通都

行一種集會的法子 或十人或二十人三十人 集起一個會來 在會的人 每期輪流拿出一宗會費來 每一期的全會費 或輪流或拈鬮歸一會員所得 這一種會 基本的意義 和信用協社 是一樣的 不過一個是以科學的方法來組織 是永久的 範圍也非常廣大 存進借出 非常利便 並且可以吸收會員外的款項 也可以由信用流通 生出利子 一個是板滯的 除了得有限的會費而外 便不能有別的活動 這兩件事的區別 只是在方法上 並不是在性質上 是人人可以明白的

鄉村的人 進城買東西 很不方便 由下鄉的小商人手裏去買東西又不好 價錢又貴 於是幾家人戶湊起一筆錢來 進城去買

幾匹布 買來之後 照實價幾家人來分用 這種辦法 也是很普通的 廣東地方 還有一種名叫「月餅會」的 集了幾十家人 組織一個會 從正月起 每月每人湊出幾十個錢來 到了八月裏 連本帶利 成了一個大宗款項 然後買許多麵粉 買許多糖 做起許多月餅來 按照會員的分頭 分給大家享用 比起到店家去買月餅 價錢可以便宜不少 這一類的辦法 細數起來 不曉得有多少 他的意義 和「消費合作社購買協社」是一樣的 不過一個是有繼續性的 一個是無繼續性的 一個範圍廣 一個範圍狹 一個是科學的經營 一個是習慣的組織 在方法上 完全不同罷了 有人把這一種事 作為股分公司的起原 我以為在協作共



享的性質上 在共同購買 共同消費 相互信用的性質上 完全和股分公司是不同的 只能說是(協社制度)的起原 不能說是股分公司的起原

由這幾點來看 我們就曉得協社制度的意義 是本於人類經濟的共同生活來的 是因為對抗商業組織而發生的 近代歐美所以盛行這一個制度的緣故 完全是自由競爭的商業社會 把大多數經濟生活上的弱者 壓迫到不得了 於是他們才想出這一種接近協作共享理想的方法來 不過因為是寄生在資本家生產制的社會裏面逐漸發展的東西 所以只是一種進化的組織 不能成爲一種革命的組織 資本家生產制 在中國雖是沒有完成 但是資本家生

產制的弊害 在中國却是已經大到了不得 十八世紀至十九世紀的歐洲 所受資本主義的害毒 也決沒有像中國今天這樣大 因為中國在歐美日本經濟的帝國主義支配下的緣故 我們今天一面要免除資本主義的害毒 一面又要訓練中國人對於近代生產管理的能力 陶融社會的道德 在這幾點 都是大有望於協社制度的發展的

單就上海一個地方來想 假如說上海的人口是一百萬 除去二十萬是資本階級及其他階級的人 有八十萬是受雇傭的 假如平均八十萬人的消費能力 每人每年是一百元 八十萬人便是八千萬元 又假如都加入消費協社 節約量是百分之二〇 每年節約

額便是一千六百萬元 這一個大宗款項 倘若一半用到增加消費力上去 一半用到生產資本上去 每年便可以增加八百萬的公共生產資本 這個計算 或者大家以爲是嚇人聽聞 其實並不算嚇人聽聞 因爲我所算百分之二〇的節約量 照今天上海的商業狀態和社會的浪費量看來 所能節約的 恐怕還不止這一點 迷信資本主義的人 只要了解這一點 已經應該曉得生產分配 決不是除了維持資本家生產制而外 便沒有第二個方法 而且除了他們這一個方法而外 無論用甚麼方法 都要比他好多少倍

## 說明九

凡人既享社會教養的權利 就應有爲社會勞動的義務 所以無

論男女在一定的年齡內「十五歲以上五十歲以下」都必以其才能作相當的勞動 不做則用法律來強迫他 或奪其公權 或苛以重罰 必使社會上游民絕跡 古人治國亦在無曠土 無游民 現在普通的人 都不願從事於身體的勞動 大半都趨於官吏的一途 因爲官吏不勞而獲 所得又多 最足吸引人心 所以供給過剩 竟成爲一種特殊的社會問題 不得已爲調濟起見 又添設機關 來者愈多仕途更雜 而事的敗壞更不堪問 政爭因之而起 社會因之愈壞 這真爲今日急當解決的一大問題 至於此外的流氓市儈 亦爲社會的蠹 故非用強烈的手段 斷不能望社會的改良 其實這些人亦爲社會習俗所弄壞 除少數不良分子外 也非絕對

的不願勞動 况勞動的意義很廣 用體力的固是勞動 用腦力的也是勞動 無論至愚至惰的人強以至少至易的勞動也 未嘗就爲大苦 况且這些游惰的人 皆很强壯 很聰明 不是不能作 是不想作故非強迫不可 近來各國厲禁無業游民 俄國則以不作工不得食爲原則 這真是改良社會的一個好方法 我們理想的組織是拿「全國皆工」的制度 來替（全國皆兵）的制度 從前當兵是國民的義務 以後作工是國民的義務 從前練兵 須經過相當期間的訓練 須受過一種兵的教育 以後作工亦須經過相當期間的訓練 須受過一種工藝教育 這便是新舊兩時代的分岐點 也是人類思想進步的表現

最近德國舉行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 其結果議決一個很重要的議案 就是以職業教育爲義務教育 德國的憲法第一百四十五條規定 欲使普通教育能夠普及 凡爲國民者皆負有入國民學校及補習學校的義務 ……此種補習學校的內容 卽是教授工作的技能 以爲將來工作謀生的預備 凡已畢業於國民學校的 便可直入此種補習學校 但是此種教育制度 是從前沒有的 所以現在有許多地方 尙未設立補習學校 卽或設立 亦不過一部分青年自由入校 而未含有普遍強制的性質

此次教育會議 以爲此條憲法規定 用意極善 應卽實行 惟補習學校的名稱未免太泛 不如改爲職業學校 才能將此校的性質

完全表出 故該會遂議決改爲職業學校 不用補習學校的名稱

此種職業學校 凡已受過國民學校教育的兒童 皆應再入此校 以完了他應受教育的責任 職業學校的宗旨有四

(一) 使學生用一種補習的深造的方法 以預備他們將來能在社會上國民工作生活裏盡一種責任

(二) 使學生具備國民常識 以便將來參與國家生活

(三) 引起學生探求普通智識的興趣 使他們對於精神工作亦能了解

(四) 使學生身體健全

此種職業學校一年須授課三百二十點鐘 每年四十星期 每星期

授課八點鐘時間分配 以地方情形及經費情形爲標準 管理教育的 可隨時斟酌 減少鐘點 每日教授時間 只能在早七鐘至晚七鐘之內任擇一二鐘教授 如體操及超過三百二十點鐘的功課 須在晚七鐘以後教授

憲法第一百四十五條 將受教育的責任年齡 推廣至十八歲 國民學校須八年畢業 故受職業教育的期限 只有三年 十八歲從職業學校畢業 同時工廠學習亦已完畢 故十八歲以後便可自由選擇職業 職業學校每日授課時間 無論在工作前 或工作後教授均可 惟每日授課與工時間的總數 不得超過平常工作時間 對於工作時間及工作價值 須詳細規定 有人主張規定工作時間



不屬於學校規程 應由工作部規定

此種應入職業學校的義務 自一九二二年四月一日起實行 至一九三〇年四月一日 各地職業學校一律辦齊

以上係此次教育會議 關於職業學校案議決的內容 很可以給我們中國人一個刺激 我們在歐洲 看見他們國民日出而作 日入而息 幾乎沒有一人是無職業的 比起我們中國 遍地都是游民 實在是十分羞愧 但是他們的教育當局 還是如此努力 要將全國人民的作工能力增高 他實行此種全國皆工的教育制度 我們不能不十分猛省 十分佩服 現在我們想實行強迫教育 德國這種全國皆工的辦法 我們也應該採用才是

## 說明十

勞動法規 各國都有詳明的規定 所以保護工人 使不至受種種壓迫 而為過度的勞動 大概

第一 限制工作的時日 須按照社會的需要 規定一種經常的工  
作時間 禁止星期日勞動 以資休養 兒童勞動和各種礙衛生及  
道德的婦女勞動 應當禁止 除掉因工業的性質 藝術的理由  
或公共幸福的緣故 須夜間作工外 凡通常工業 不得令工人在  
夜間繼續作業

第二 保障工人的安寧和工作的衛生條件 須制定關於保護工人  
的生命 健康的種種法律 工人住所須加意管理 使之適合于衛

生 凡礦山工廠舖店和家庭工業 都應由工人舉職員若干 實行  
監督 須制定一種雇主負責條例 須制定一種監獄勞動的章程  
第三 保障工人的工資 當規定一法定的最小工資 至于保險救  
濟等事 尤爲切要 由公家承辦全體工人的保險事業 保險費由  
雇工者担負 凡工人年滿六十以上者 則領一定年金以養老 如  
遇疾病災害殘廢者 則有一定的救恤金 必使（老有所終 壯有  
所用 幼有所長 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今日無告之人遍地  
皆是 眞是最可慘痛的事 比如重慶市上 隨處皆是叫化 不但  
可憐 其齷濁形狀 眞是可怕 聞每年年底富者施米票不下數萬  
元 年年施捨 爲數很大 而苦人也不過一飽 且有許多弊病

窮人並未受益 所以必定要有一種大規模的組織 或設工廠 或營市政修馬路 以收容一般無告失業之人 則出錢者功德更無量 而社會也受益不少

### 說明十一

以全省的勞動部 地方的勞動公所 和勞動總會 去監督各種工業上的組織 調查各城鎮和鄉村中勞動的情形 厲行一種極完善的工業衛生制度 設立勞動介紹所 以救濟失業者 取消營利的力行驕行 我們中國的工業不發達 由于資本太少的固有 而辦理不得法 遂致破產的也就不少 非切實改良 以公家的力量來助 補是萬萬辦不好的 至於農業爲民食所關 尤宜格外獎勵

備設農業銀行 平民銀行 或借本處 使不至不能購買種子肥料及雇用工人等 而致荒廢土地 農民處于鄉僻 又未受教育 所以不開通 必專派人巡迴講演 以啟發其知識 我國勞動狀況 與各國固大殊 但是勞動者所受的苦是很殘酷的 不可不速爲救濟

## 說明十二

我們攷察美國何以格外強盛 才知道美國的民族有一種特別性質 就是美國的私人自由組織的團體 非常發達 從小孩子到老年人 從小學到大學 從極瑣屑的宗旨 到極重大的主張 從（舊郵票收集會）到（國際聯盟會） 莫不有會 這些無數的結會

乃是民治國家各分子之間的一種絕妙粘土 這種私人自由結會團體 有兩層大功用

- 一 養成國民組織的能力 組織能力就是能聯合衆人的力量同向一個目標做去 美國是世界公認爲最善於組織的民族 這句話也不爲無因 試看這一次大戰爭 美國於最短時間之內組織成種種參戰的籌備 不但使世界人詫異 連美國人自己也很詫異 這種組織的能力 不是天生成的 也不是那一種民族所獨有的 這乃是從經驗上訓練出來的習慣 美國人平時有那麼多的私人結會 養成了這種習慣 故能在緊急的時侯表示驚人的組織能力
- 二 這種私人的自由組織 往往是改良社會政治的先鋒 有許多

應改良的事情 或是應創設的事業 功效未顯 不能便由政府主張施行 必須先經過一番小小的試驗 證明實在的效力 然後由政府採用推行 美國的許多私立團體 往往有這種試驗的作用 所以可算是改良革新的先鋒 卽如幼稚園的制度 公共衛生的運動 各城市的臨門看護婦等等制度 都先有小試驗 漸漸推廣採用 卽如這一次參戰的籌備 如提倡公債票提倡捐款救濟被災區域 提倡節省食物 提倡增加農業等等 都全靠國民的自由組織 後來纔由國家拿過來改成全國的機關 美國因爲有這些無數的私立結會 一方面養成組織能力 一方訓練國人 使他們向公共的需要上着想 向公共的事業上着力 因此漸漸使民治的社會方

面。能發達到現在的地步

職業組合 是同一職業的人想謀共同的利 避共同的害 而組織的團體 其思想的根據 實爲社會的連帶觀念 歐美有各種工會 我國有同業公會 都是一樣的意思 因爲同行的人休戚更爲關切 聯合起來 力量也更大 有甚麼意外事 大家互用扶助 彼此所獲的益就不小 可惜現在這種公會 我國久已停滯 就有也爲少數狡猾者所把持 又不能謀公益 所以大家都冷淡了 其實這種會最是要緊 如果各種職業的人 都好好的組成一堅固的團體 作社會的細胞 那社會就容易改良 現在我們講「職業的全民政治」是以地方的界限和職業的團體爲自治的基礎 地方的界



限是橫的 職業的團體是縱的 每個自治區域聯合起來 就是全國全世界 每個職業團體聯合起來 就是全民全人類 縱橫兩部自治起來 如像織布的有經緯兩部一樣 然後能織得成布 所以我們要將全體人民分配在各種職業的中間 不但可以使社會堅牢 其他無職業的游離分子 自然也會站不住了 這是改造社會的切要辦法 不可不從速進行的

## 正誤表

頁	行	正	誤
四二	二	生活	生話
全	六	觀念	視念
四八	一	權柄上脫世界的三字	
全	七	而下脫現在二字	

